

近期，有媒体报道称，电子烟国标产品将参照乙类卷烟加征36%的消费税，或将带来市面主要产品至少30%的涨价。而在10月1日前，仍可正常销售的非国标产品，因不涉及消费税，并不在涨价之列。

南都电子烟产业观察课题组查阅资料了解到，我国电子烟税率目前仍在13%左右，仅按普通消费品征税。同时，课题组向多家头部电子烟企业以及门店店主了解，均表示未收到官方相关税收变动消息。

电子烟加征消费税要来了吗？随着电子烟的身份合法化、多项配套政策陆续出台。去年11月《烟草专卖法实施条例》的修改决定中，明确“电子烟等新型烟草制品参照卷烟的有关规定执行”。而今年两部关于电子烟产品及行业规范文件，《电子烟管理办法》及《电子烟》国家标准也相继出台，相关政策提及，“接下来，将会陆续出台电子烟产品质量监督抽查、鉴别检测、产品包装等配套政策和实施细则，协调有关部门研究制定警句标识、检验检测机构、税收、寄递、入境携带等相关政策，建立健全配套政策体系。”

从政策层面来看，有专家认为未来的电子烟“税收”落地应会是预期以内。而税收应收多少？应向谁收？此类问题一直引起业内热议。

有声音认为，卷烟的特征之一是重税，根据2009年6月调整的卷烟消费税税率，甲类卷烟税率为56%，乙类卷烟的消费税税率为36%，而当电子烟纳入卷烟标准管理后，其税率提高或将带来终端电子烟产品价格的明显上涨。

也有观点认为，未来电子烟纳入监管，实行统一专卖管理，消费税征收也有可能处于前置环节，不会落到零售终端环节。

针对行业内征税相关消息，课题组向多家头部电子烟企业进行了解，后者表示，近期末收到官方发布关于税收变动的消息或政策文件，企业目前依照政策要求，稳步推进国标产品的研发及送检工作中。

此前，受市场对电子烟风味和税收标准的猜测影响，今年一季度，电子烟销售市场迎来了一波“囤货潮”。不过，课题组走访深圳多家门店了解到，目前电子烟销售总体供给充足，但未能延续一季度的销售热度。一深圳电子烟店主告知课题组，3月份受政策确定因素影响，用户疯狂囤货。但随后几个月，门店销售依旧是回落到年前水平。

“一方面是大环境影响，消费需求疲软，另一方面在根据官方政策文件调整经营模式，电子烟门店总体销售情况并不乐观。尤其在政策及国标产品落地前，门店目前只能‘见步行步’，根据市场供需情况调整销售策略。”该店主表示。

采写：南都记者程洋 南都电子烟产业观察课题组研究员 刘嘉仪